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2-130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或“本协议”),合同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共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

●协议生效及履行期限:本协议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生效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本次交易属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买卖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没有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实施将增加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合同中所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的计划。

●特别风险提示: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于2023年度方才开始实际采购多晶硅料,采购期间跨度为8年,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期限长达8年,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订的背景及审议程序

公司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于2022年9月29日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卖方”)在之前多晶硅买卖合同的基础上再次签订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本合同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该金额仅为根据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标的情况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760230076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众欣街2249号

法定代表人:张煜

注册资本:1143,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硅及相关高纯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新能源建筑环境环保技术及相关工程项目的研究、设计、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维护及咨询服务;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控制器、逆变器、太阳能蓄电池、汇流箱、建筑物件、支架、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应用相关的组件和终端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和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并网及风光互补、光伏热互补、光伏热水互补、其他与光伏互补的系统相关工程设计、生产、安装调试、销售及售后服务;火电、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及调试运营;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销售;劳务总承包;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多晶硅生产及相关化工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人工晶体、储能材料、锂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二次电池等新材料组件、组件的生产及销售;氯化钾材料、氯化钙材料、氯化材料、造系列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工业用氯化铝(食品级)、片碱、工业用氯化铝(有效氯大于5%)、盐酸、硫酸、硝酸、氯化氢、氮气、氩气、十水硫酸钠的生产及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房屋租赁;企事业内部培训;机电设备、电线电缆、钢材、钢管、阀门、建材的销售;生活用水、工业用水的生产、供应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UXE8J1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众欣街2249号研发楼七层

法定代表人:胡海勇

注册资本:233,915.98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硅及相关高纯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新能源建筑环境环保技术及相关工程项目的研究、设计、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维护及咨询服务;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控制器、逆变器、太阳能蓄电池、汇流箱、建筑物件、支架、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应用相关的组件和终端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和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并网及风光互补、光伏热互补、光伏热水互补、其他与光伏互补的系统相关工程设计、生产、安装调试、销售及售后服务;火电、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及调试运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多晶硅生产相关的化工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人工晶体、储能材料、锂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二次电池材料部件、组件的生产及销售;氯化钾材料、氯化钙材料、氯化材料、造系列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工业用氯化铝(食品级)、片碱、工业用氯化铝(有效氯大于5%)、盐酸、硫酸、硝酸、氯化氢、氮气、氩气、十水硫酸钠的生产及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房屋租赁;机电设备、电线电缆、钢材、钢管、阀门、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21MA13U4K03T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新盟工业园区管委会210室

法定代表人:夏建强

注册资本:3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硅及相关高纯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多晶硅生产相关的化工制品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型陶瓷材料;租赁住房地产销售;物业管理服务;国际道路运输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和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471,620.01	2,282,302.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722.03	426,536.40
总资产	6,766,322.04	8,319,38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2,406,400.00	2,002,707.48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特隆能源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和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公司与合同对方当事人12个月签署长单采购合同(不含本次)

公司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于2021年9月、2022年7月分别签署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采购生产多晶硅料,详情可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及2022-093)。

三、合同主要条款

买方: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卖方: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特隆能源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

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约定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因此金额暂不能确定。本协议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该金额仅为根据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

2.定价规则:本合同的产品定价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买卖双方同意在每月25日-30日前参考当期市场价格确定次日订单的合约价格,并签订订单。若双方无法就次日《合同执行确认单》的合约价格达成一致意见,则双方参考价格以每月25日所在周三下午三点的多晶硅致密料成交均价作为单晶硅密料的合作价格,其他规格产品合作价格以单晶硅密料价格为基准上下浮动确定。

3.付款方式:买方支付给卖方的款项,以不超过36个月期限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电子汇付款方式支付。

本合同约定,买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按约定向卖方支付两笔预付款以保障本协议的顺利执行,该预付款可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冲抵货款。

4.交货方式:卖方送货(限中国内陆内具备大型车辆运输条件的区域)至买方在中国大陆境内的生产使用地点,或买方生产地点最近的港口、码头、铁路站场由买方请站(区)自提,以《合同执行确认单》约定为准,限中国内陆境内。交货周期以当月《合同执行确认单》约定的交期为准。

5.违约责任: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5.1.本协议期限内,因买方原因导致采购数量不满足本协议要求的,视为买方违约,买方按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2.本协议期限内,因卖方原因导致供应数量不满足本协议要求的,视为卖方违约,卖方按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3.卖方逾期交货的,应按协议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4.买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拒付款或拒绝接收货物的,应按协议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5.质量发生争议后,买卖双方协商无法解决时,经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确认卖方供应的当月《合同执行确认单》产品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的,双方可通过退货、换货、调价处理,解除当月《合同执行确认单》等方式解决纠纷。

6.争议解决: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由买卖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在原告方向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四、说明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为长单采购合同,合同双方约定了2023年至2030年期间的采购数量,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

2.公司于2021年开始在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随着项目建设推进顺利,公司在2022年底将具备400W+产能的生产条件,在手订单充足。为确保公司已签大尺寸单晶硅片销售订单在未来如期交付,公司签订了本次采购合同。本次长单采购合同中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本次合同的签订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没有直接影响,且公司的实施将增加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保障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计划的实现。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于2023年度方才开始实际采购多晶硅料,采购期间跨度为8年,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期限较长,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上网公告备查件

各方签署的《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2-131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约定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因此金额暂不能确定。合同约

定2023年至2026年江苏双良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向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采购多晶硅料6.68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公布(2022年9月28日)的多晶硅致密料成交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202.4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购销订

单》为准。

●协议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次交易属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买卖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协议为长单采购合同,本协议的签订将增加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合同中所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的计划。

●特别风险提示: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从2022年至2026年采购多晶硅料,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周期较长,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订的背景及审议程序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双良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近期与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签订了《多晶硅销售框架协议》,合同约定2022年至2026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6.68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公布(2022年9月28日)的多晶硅致密料成交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202.4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购销订单》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标的情况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企业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K3A3F7R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777号地下三层03

法定代表人:张光大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剧毒化学品)、光伏材料、光伏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经纪与代理,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资信优良,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买方:江苏双良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上海东方希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约定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因此金额暂不能确定。合同约

定2022年至2026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6.68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公布(2022年9月28日)的多晶硅致密料成交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202.4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购销订单》为准。

2.定价规则:买卖双方同意在每月25日前协商确定次日订单,具体以双方确认的《购销订单》为准。

3.付款方式:买方通过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该《购销订单》约定的全部货款。

在双方签订买卖合同后,买方按当年框架协议约定支付卖方预付款,预付款可按合同约定方式冲抵货款。

4.交货方式:卖方货到指定地点,运输及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负责卸车并承担相关费用,货物风险自提货方指定地点转移给买方。

5.违约责任:

5.1.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本合同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双方约定为:按违约部分金额的3%计算。

5.2.买方违约行为,生产事故、设备检修等特殊原因而导致无法履行或延期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责任,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6.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7.争议解决: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四、说明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为长单采购合同,协议双方约定了2022年至2026年期间的采购数量,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按照PV Infolink最新公布(2022年9月28日)的多晶硅致密料成交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202.4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

2.公司目前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已步入正轨,在手订单充足。为确保公司已签大尺寸单晶硅片销售订单在未来如期交付,公司签订了本次采购合同。本次长单采购合同中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本次合同的签订将增加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保障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计划的实现。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从2022年至2026年采购多晶硅料,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周期较长,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上网公告备查件

各方签署的《多晶硅销售框架协议合同》。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2-029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或“本协议”),合同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共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

●协议生效及履行期限:本协议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生效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本次交易属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买卖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没有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实施将增加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合同中所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的计划。

●特别风险提示: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于2023年度方才开始实际采购多晶硅料,采购期间跨度为8年,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期限长达8年,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上网公告备查件

各方签署的《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2-029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或“本协议”),合同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共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

●协议生效及履行期限:本协议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生效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本次交易属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买卖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没有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实施将增加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但有利于提前保障公司大尺寸单晶硅片业务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合同中所约定的采购量及占公司多晶硅料采购总量的比例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硅片产能及销售的计划。

●特别风险提示:

1.价格风险: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具体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公司将于2023年度方才开始实际采购多晶硅料,采购期间跨度为8年,在此期间光伏行业整体情况及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可能存在大幅波动,故公司最终实际的采购金额可能与目前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未来各期的实际采购金额以及对未来各期营业成本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履约风险:本次长单合同履约期限长达8年,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大幅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不断反复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如期履行。

3.违约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实际采购数量不满足协议要求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上网公告备查件

各方签署的《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2-029

●合同类型:长单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与新疆特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双晶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新特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多晶硅战略合作购买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或“本协议”),合同约定2023年至2030年买方预计向卖方采购多晶硅料共15万吨,按照PV Infolink最新(2022年9月28日)公布的多晶硅致密料均价30.3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454.50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签订的月度《合同执行确认单》为准。